

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哈尔滨东安智悦发动机有限公司按股比提供 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：哈尔滨东安智悦发动机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本担保不构成关联担保。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本次担保金额为 5,400 万元，截至公告日，公司实际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 0 元。
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否
-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情况概述

2023 年 2 月 28 日，公司董事会决议收购福田汽车持有的北京智悦发动机有限公司 60% 股权，目前，股权收购已完成，北京智悦发动机有限公司已整体搬迁至哈尔滨，并更名为哈尔滨东安智悦发动机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安智悦”）。2023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董事会

审议通过了东安智悦发动机生产线技术改造的议案。根据项目进展，东安智悦计划首笔融资 9,000 万元，需要股东按持股比例担保，公司需提供担保金额 5,400 万元。

担保方案如下：

(1) 担保方式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

(2) 担保金额：5,400 万元

(3) 担保费：考虑到东安智悦业务处于筹备阶段，担保费率按照担保额度的 0.5%按年收取，双方股东执行同一担保费率。

(4) 担保期间：借款期限不超过 2026 年 12 月 31 日（具体时间以签订的具体借款合同为准），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。

(5) 资金用途：用于东安智悦搬迁改造项目支出。

(6) 反担保：由于东安智悦为新成立公司，目前处于为搬迁改造的建设节点，其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，因此对该笔融资担保暂不具备提供反担保的条件，故无反担保。

(二)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2023年12月26日，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哈尔滨东安智悦发动机有限公司按股比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按股比向东安智悦提供担保金额5,400万元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方名称：哈尔滨东安智悦发动机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14MA7HPC9M1U

成立时间：2022 年 2 月 14 日

注册地：哈尔滨经开区哈平路集中区征仪南路 6 号

法定代表人：靳松

注册资本：57,017.9457 万元人民币

股权架构：东安动力持股 60%，福田汽车持股 40%

经营范围：汽车用发动机制造，销售汽车配件，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，技术进出口等。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2023 年 1-9 月主要财务数据（未经审计）：资产总额 67,623 万元、负债总额 20,073 万元、净资产 47,550 万元、营业收入 3,037 万元、净利润-2,195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 29.68%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将在担保实际发生时，在批准额度内签订担保合同，具体担保金额、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，以有关主体与金融机构或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。上述授权范围内的担保实际发生时，公司将按相关监管规定进行披露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公司按股比为东安智悦提供融资担保，有利于解决东安智悦搬迁改造的资金来源问题。东安智悦生产线改造后，生产制造功能完整，完全具备独立生产运营能力。因此，公司对东安智悦提供担保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，公司为东安智悦提供担保，有利于解决东安智悦搬迁改造的资金问题，有利于东安智悦的生产运营和长期发展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。

六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按股比为东安智悦提供融资担保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；程序合法有效，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。同意为东安智悦按股比提供 5400 万元担保的方案。

七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目前，除此担保外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涉及其他对外担保，不涉及逾期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7 日